

山东大学2007年招收保送生工作实施办法 PDF转换可能丢失
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100/2021_2022__E5_B1_B1_E4_B8_9C_E5_A4_A7_E5_c65_100104.htm 我校2007年将继续按照“严格标准、综合考核、公平公正、择优录取”的原则招收保送生。具体实施办法如下：一、招生对象 思想品德优秀，身体条件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规定，具备2007年参加全国普通高等学校统一招生考试报名资格且符合以下条件之一者：(一)高中阶段在下列全国中学生学科奥林匹克竞赛省赛区中获得一等奖以及获得全国决赛一、二、三等奖的应届高中毕业生：1、省赛区的竞赛名称 (1) 全国高中数学联赛；(2) 全国中学生物理竞赛(省级赛区)；(3) 全国高中学生化学竞赛(省级赛区)；(4) 全国青少年信息学奥林匹克联赛；(5) 全国中学生生物学联赛。2、全国决赛的名称 (1) 中国数学奥林匹克；(2) 全国中学生物理竞赛决赛；(3) 全国高中学生化学竞赛；(4) 全国青少年信息学奥林匹克竞赛；(5) 全国中学生生物学竞赛。(二) 高中阶段获得下列竞赛一、二等奖的应届高中毕业生(独立或第一作者)：1、全国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含全国青少年生物和环境科学实践活动)；2、“明天小小科学家”奖励活动；3、全国中小学电脑制作活动。(三) 高中阶段在下列国际竞赛中获奖的应届高中毕业生(独立或第一作者)：1、国际科学与工程大奖赛；2、国际环境科研项目奥林匹克竞赛。(四) 符合教育部规定，具有推荐保送生资格的外国语学校中思想品德和学习成绩均特别优秀的应届高中毕业生。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